

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人民政府

韶曲枫府请（2022）45号

签发人：王宇见

关于批准实施枫湾镇 2022 年美丽圩镇 风貌提升项目的请示

区政府：

为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进美丽圩镇建设改革试点，结合“小桂林”乡村振兴示范带建设，进一步提升镇街与示范带连接处及环镇道路风貌，同时解决中小学生学习不

便等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我镇拟实施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2022年美丽圩镇风貌提升项目，对S521线沿枫湾镇旅游公路（车田坝段）至枫湾镇教育路转盘处、教育路（枫湾中学门口到X838段）以及X838线（枫湾街桥头至枫湾村委会路段）进行道路“白改黑”提升、建设路旁排水沟等，项目总长度约为4000米，总投资概算约173万元，其中建设工程费约150万元、其他费用约23万元。

现请求区政府同意我镇实施该项目，相关程序我镇将严格按照《韶关市曲江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韶关市曲江区政府投资工程建设项目管理的通知》（韶曲府〔2020〕17号）执行，项目所需经费均从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乡村振兴风貌提升及产业发展项目资金（韶关市曲江区2021年乡村振兴驻镇帮镇扶村项目）中列支。

妥否，请批示。

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人民政府

2022年10月30日

（联系人：余永周，联系电话：13719702850）

韶关市曲江区枫湾镇党政综合办公室 2022年10月30日印发
